

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建设若干问题探讨

邱邑亮

德国著名的社会学家马克斯·韦伯指出：“透过任何一项事业的表象，可以在其背后发现一种无形的、支撑这一事业的时代精神力量，这种时代精神与特定的社会文化背景存在着某种内在的渊源关系。在一定条件下，这种精神力量决定着这项事业的成败。”^[1]对于大学这一以培养社会各项事业的实践主体为主的社会事业，同样必须高度重视、积聚和运用好这种无形的精神力量。大学校园文化的建设成效，在一定意义上，也决定着大学事业的成败。

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尤其需要与中国社会文化背景相适应的校园文化这一时代精神力量，以求在大学的改革和发展中发挥出相应的对大学事业的导向、动力、保证作用。这是因为，时代的步履已悄然逼近 21 世纪，中国大学所立身的中国社会正处于被描述为“一种整体性发展”和“特殊的结构性变动”的社会转型时期，从社会的基础性结构上看，当代中国社会正在从农业社会转向工业社会；从社会的前导性结构上看，当代中国社会正在从工业社会转向信息社会；从社会的生活方式结构上看，当代中国社会正在从匮乏型社会转向发展型社会；从社会的经济类型结构上看，当代中国社会正在从计划经济社会转向市场经济社会^[2]。这种以多重跨越为突出特点的、深刻的、大规模的社会转型，必然包括器物层面、判度规范层面、思想文化层面等各个社会领域的全方位的变革^[3]，而最终必然以文化传统的转向、价值观念的更新，人格模式的变换、整个文化体系、文化结构的总

体转型为中国社会转型的精神动力。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建设问题的凸现，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基础，是高等教育受教育外部关系规律制约内在逻辑的时代昭示与变奏。把中国大学放置在中国社会转型时期这一背景中，从教育外部关系基本规律出发，来探讨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建设若干问题，是中国高等教育主动适应社会挑战的必然要求和自觉选择。下面从认识转变、重心转移、形式发展、功能协调、机制健全等五个方面，对这一问题进行探讨。

问题之一：认识的转变

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的建设，首先必须立足对大学校园文化认识的转变。

在对待大学校园文化的认识方面，总的说我国教育理论界还未予以足够的重视。主要表现为：(1)参与对校园文化问题的讨论或研究的大学人员，多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为主，主要在改革开放后高校大学生中出现种种“文化热”尤其中国八九风波中部分高校学生发生“学潮”这样的文化背景中，以探求对大学生校园文化生活的引导出发而扩大到对大学校园文化的整体认识，基本上以德育工作的需要为研究和讨论的价值取向；(2)随着中国社会转型中的文化转型被学术界、理论界普遍关注，在全国性的“文化热研究”裹挟之下高校部分社会学科尤其是文化学、社会学、人类学青年教师出于对文化的关怀，以研究(大部分为实证性调查报告)师生的价值观变化、人格特征结论，来印证文化学的理论与假设，从而丰富大学校园文化的研究，这一部分主要以文化学科建设需要为取向，而把

邱邑亮 厦门大学高教所博士生，361005 福建厦门

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建设若干问题探讨——邱邑亮

对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指导作用视为附加价值；(3)市场经济冲击下大学生中出现的厌学风，“读书无用论”倾向，引起了大学当局的关注，由大学行政发动的以教风带动学风转变的校内文化建设一度成为大学工作中的普遍现象，其中也有一些教育理论者参与了建设的对策研究；(4)在有关高等教育的改革的整体研究中，出现了一个新热点，即对高等教育观念的转变——大学内部文化转型的关注，已有不少论者认同“观念变革是先导”的看法，也有不少研究者在高等教育的局部或单项改革的“建议与对策”部分浮光掠影地指出高等教育观念转变问题。但关注高等教育观念、高等教育思想转变的人，很少将这种转变与大学校园文化建设联系起来，很少注意到高等教育观念、思想作为大学校园文化的核心的特征，因而对于“转变”的途径、方式与手段的具体认识未能与大学校园文化中具有操作功能的表现形式连结起来，显得空洞的多、有创建的少。归结起来，可以看出，当前人们对于大学校园文化的认知亟待转变。

首先，我们应当从世纪之交中国社会转变、文化变迁的实际出发，明确突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任务的深刻意义，确立校园文化在大学系统中应有的地位。对于校园文化在大学中的地位，除了极少数专家学者指出校园文化是高等教育选择社会文化的中介(或途径)外，更多的人将它与社会文化中普遍的精神文明的地位等同起来，其缘由是对大学校园文化缺乏深入而本质的认识与把握，因而容易造成校园文化在大学中忽冷忽热、时硬时软，其在校内组织中的地位极不巩固的局面。只有把大学校园文化当作大学系统中不可缺乏的重要的组成要素之一，才能在维护大学的系统完整性高度上，充分认识到这一要素与其它要素之间的内在联系，从而肯定大学校园文化在大学内部的应有地位。

其次，与巩固大学校园文化应有地位紧密联系的是，对作为大学系统要素的大学校园文化本体性认识的转变。大学校园文化，就

其性质而言，具有大学系统组织要素和大学联系外部环境的中介双重属性。过去我们更多地是从校园文化与社会主义文化关系上偏重于校园文化的中介属性，而按照文化学上关于文化的层次(或型态)分化理论，把校园文化作精神文化、制度文化、物质文化的层次分解来体认，赋予制度、物质形态的文化以具体的内涵，对大学精神文化仅仅停留在表层把握水平，没有具体的内涵界说。只有在把握大学校园文化双重属性的基础上，才能深化对大学精神文化的认识，赋予其与高等教育观念、高等教育思想、高等教育理论相联系又相区别的大学办学思想等有所确指的文化内涵，以揭示大学精神文化与社会文化中的精神文化之间的内在联系与相互区别。并在文化的三层次型态说基础上对大学校园文化作为办学思想、办学制度、办学方式与办学传统的文化表现形态(或称认知形态)的具体描述，从而有助于在文化学与教育学相结合基础上比较准确地界定大学校园文化的概念。此外，在对大学校园文化的功能认识方面，以前我们更多地只看到了它的内部功能，也仅仅关注大学校园文化对于大学生文化主体的教育功能，而对于大学校园文化的外部功能——中介功能以及大学校园文化对于大学生之外的其它大学文化主体的教育功能，则研究不够、认识不深刻。再者，在对于大学校园文化作用机制的认识方面，基本上还是一片空白。即使对照关于文化的两种功能即意义功能与操作功能的学说，有不少的同志提出了大学校园文化对于大学生具有导向、凝聚、激励、调适等意义功能，他们未能在把握文化两种功能统一性的理论前提下，去进一步研究、分析大学校园文化内部教育功能的运行机制，表现出对大学校园文化的本体性认识方面的经验化而非理论化倾向，制约着本体性认识对于大学办学实践指导作用的发挥。因此说，关于大学校园文化的性质、作用与功能，功能实现机制等大学校园文化本体性认识，直接制约着人们对于大学校园文化应有

地位与重要性的认识。

强调关于大学校园文化认识的转变,是基于理论之于实践的意义而言。只有在理论思维有所突破,理论内容有所创新的转变过程中,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校园文化建设才能取得新进展。

问题之二:重心的转移

所谓重心,是指办学思想、办学制度、办学方式和办学传统等大学校园文化四种文化认知形态或称四大组成部分在整个大学校园文化中的地位等级分布状态。重心转移则是在一定条件制约下由过去或当前突出某种文化形态校园文化内容的地位转移到对另一种文化形态校园文化内容方面的突出与强调上来。

对照我国大学校园文化的现状,“重心偏低”是一种比较普遍的现象。校园文化的建设,多以“开展学生喜闻乐见的丰富多彩、积极向上的学术、科技、体育、艺术和娱乐活动”为基本手段,主要集中在生活文化层次上的建设,即是一种低重心的基础建设。而在大学校园文化四种形态之中,办学思想是大学校园文化的灵魂与核心,办学制度是办学思想的具体化和集中反映。这两种形态或称层次的大学校园文化,在《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德育工作的若干意见》[中发[1994]9 号文]中“(13)重视校园文化建设部分”,未能得到应有的重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在认识与实践两个层面上我国大学校园文化“重心偏低”。尽管在中国大学近十多年的改革与发展中,大学内部管理体制改革是一个重点,也取得了大学校园文化中的制度文化建设的显著成果,这一制度文化的建设与发展也是在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的直接干预下通过政策管理与调节而对大学产生“外部”驱动的产物,大学在文化组织方面表现出明显的被动性。究其原因,从根本上说,是由于中国大学内部长期以来缺乏大学办学思想这一高层位大学校园文化赖以产生与生长的文化

土壤——办学民主与学术自由这一对高等教育进行文化选择与创造的必不可少的条件^[4]。大学内部办学思想的“缺位”,不仅表征着大学校园文化的低重心,还直接制约着大学制度文化的创新与发展,以致大学内部制度文化建设容易为大学外部各种社会条件的变化所左右。

实现大学校园文化的重心转移,从根本上说,要求大学组织在校园文化建设过程中正确对待、突出大学办学思想在大学校园文化中的作用与地位,提升大学校园文化的文化品位。关于大学校园文化的重心转移,近年来已为强调高等教育观念、高等教育思想转变的人们所关注。但由于持转变论者在论证“转变”的必要性时,未能揭示“转变的对象”与大学办学思想之间的内在联系,从而没有立足于大学内部校园文化建设角度进而阐发高等教育观念、思想转变之于大学文化主体的要求,削弱了“转变论”的科学性与操作性。因此,提出大学校园文化重心转移论,有其建设性意义。一方面通过突出大学办学思想、强调将校园文化的重心转移到大学办学思想上来,拓展了大学校园文化的发展空间,指明了新的文化生长点,有较强的针对性,有助于大学校园文化内部结构的进一步“完形”;另一方面,有助于“转移论”与“转变论”的协同,并深化“转变论”的内涵。高等教育观念、思想的转变,是一种多元主体的转变,既包括大学内部文化主体方面的转变,也包括大学外部各社会成员的观念、思想转变。“转移论”不仅确指大学内部文化成员的自主性“转变”,还蕴含着对大学办学思想形成与发展过程中,大学文化主体在“整合”大学内、外部高等教育思想、观念方面的主体性要求,并借助大学办学思想与高等教育思想、观念及高等教育理论的关系的表达,进一步说明发展大学办学思想文化内容的途径及其在整个高等教育思想与观念转变中的操作意义,在协同之中同时丰富“转移论”和“转变论”的具体内涵。

问题之三：形式的发展

实现大学校园文化重心转移，在操作上要求我们合理地发展大学办学思想这一校园文化形式。因而大学校园文化形式的发展，是实现“重心转移”的必然要求与前提条件，“形式发展”和“重心转移”相互制约、相互依存。

努力发展大学办学思想这一形式的校园文化，是大学办学表现出特色与个性的保证。通观中外高等教育发展史，办出特色的世界著名大学都具有独特的大学办学思想，“威斯康星思想”之于威斯康星大学，美国高等教育史中两次人文精神复兴热潮中赫钦斯的“百部名著”主张，哈佛大学1945年的《自由社会中的基础教育》报告以及八十年代厄内斯特·博耶主张实施的“综合核心课程”方案等等，对于芝加哥大学、哈佛大学等在发展过程中各领风骚、个性纷呈，起到不可替代的历史作用。正是一种种独具特色的大学办学主张、办学思想的提出与产生，经过大学办学实践的不断检验，演变成了世界高等教育发展的种种趋势。在高等教育多样化时代，是否具有鲜明的大学办学思想在一定意义决定着大学事业的成败。

发展大学办学思想文化形式，往往要通过大学成员对高等教育思想、高等教育理论的文化“整合”、文化操作，从理论上说是一个文化选择与创造的艰难过程。文化整合作为大学办学思想的根本机制，表明大学文化成员具有进行文化整合的主体性，同时体现了被整合的文化对象具有多元性。“照搬”或“拿来”或“移植”都被证明为文化主体性的缺位，大学办学思想只有在充分交流、融合的基础上依靠大学成员尤其是大学校长和广大教职工的主体选择、价值判断，才能构成大学校园文化的实质内容。高等教育思想、高等教育观念、高等教育理论在大学校园文化环境中的充分交流与融合，是大学办学思想产生、形成的文化沃土与营养。高等教育理论作为以高

等教育活动现象及矛盾关系为研究对象的知识体系，它的发展是一个科学化的过程，是对“规律”的趋近，对“真”的探索与发现，从本质上是属于“真”的范畴；高等教育思想与观念往往受各主张者的政治、哲学见解的制约，因而总与价值、需要、利益等范畴相联系，是对高等教育理论所揭示的“真”从部分逐渐到趋于整体的选择与取舍，可以归入“善”的范畴；大学办学思想则是大学文化主体对一定的高等教育思想的再选择，它与高等教育理论、高等教育思想有着内在的联系，表现出“真”与“善”相统一的显著特征。任何一种具体的大学办学思想，都是高等教育理论的“真”与高等教育思想的“善”相结合的产物。美国学者哈罗德·斯托克等曾经主张把掌握高等教育哲学定为所有学院院长和大学校长必须具备的条件，江泽民总书记强调大学校长应该是教育家、政治家，我国教育理论界把具备教育科学素养作为人民教师的三大基本条件之一，都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大学办学思想与高等教育理论、高等教育思想之间的本质联系。

必须进一步指出，大学办学思想的形成，依赖于高等教育理论的丰富与发展，大学办学思想与高等教育理论在大多数情况下是同一事物的两种不同的认识表述，前者具有典型的应用性质，而后者则有鲜明的学术个性，前者是对后者的操作与转换，是将后者从认知层面向着实践层面的一种逼近，因此也可以说大学办学思想是高等教育理论转向指导实践的必然延伸。也正因为如此，大学校园文化以与高等教育理论有着内在联系的办学思想为核心，方才显示大学校园文化与其它社会亚文化的本质区别。

加强高等教育理论研究是培育大学办学思想这一大学校园文化内容的重要的文化途径。近年来，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的逐渐深化，已有一些大学在发挥内部高等教育科学研究机构、与别校同类机构的协作的职能基础上，逐渐推动了大学内部办学思

想文化形式的发展,出现了以高等教育研究机构为依托推动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良好现象。如南京大学、北京大学、华中理工大学、清华大学等在发挥本校高教研究所职能、深化内部教学改革过程中,就选择了通过加强高教理论研究而培育办学思想这一共同的文化途径,取得了显著的成效。这些大学的实践在一定程度上为我们指明了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中发展大学办学思想这一文化形式的操作途径。

问题之四:功能的协调

大学校园文化,从理论上说,具有两大基本功能,即内部教育功能和外部中介功能。内部功能指大学校园文化在与大学内部文化主体的联系之中所反映出的能力,表现为大学校园文化在与大学教师、行政人员和大学生等关系中所具有的服务于高等教育目的的教育作用,外部功能则是指大学校园文化以其代表大学与大学外部环境发生联系的中介属性,在大学与大学外部环境关系过程中,所表现出的对外部因素的选择、吸纳和向外部环境表达、辐射大学本质力量两大方面的中介作用。大学校园文化的两大基本功能,表明大学校园文化不仅对于大学组织本身是有价值的,对于与大学并存的外部社会同样是有价值的,大学校园文化的功能协调,以两种价值的辩证统一为基础。

从结构——功能原则看,一个事物的基本功能是由事物的基本结构确定的。大学校园文化功能的协调,实质上是一个在校园文化建设过程中对校园文化结构的调整问题,最终要落实到对大学校园文化几种文化形式之间的关系调整之中。

正如在“形式发展”问题中所谈到的,注重大学校园文化中办学思想形式的发展,这本身具有调整过去大学校园文化“重心偏低”的状态、建设结构比较合理的大学校园文化的作用。理想的大学校园文化应当包含办学思想、办学制度、办学传统和办学方式四种结

构性因素,如果缺少办学思想因素或其它因素则会影响到大学校园文化系统的功能及功能协调。从实际看,中国大学由于长期受计划体制制约,外部对大学“包得过多、管得过严、统得过死”,不利于大学内部形成和发展大学办学思想,大学办学思想在大学校园文化结构中的地位极不巩固,这一历史现状与社会转型时期中国大学对社会转型的主动适应之间的矛盾十分突出,必须通过大学内部的校园文化的建设,创造条件使这一矛盾朝着有利于大学事业改革和发展的方向转化。

强调大学校园文化内外部功能的协调,要求我们在办学实践中既尊重大学校园文化与大学内部成员之间的客观联系,又尊重大学校园文化与大学外部环境之间的客观联系,科学对待大学校园文化在双重的复杂联系中的作用。

问题之五:机制的健全

大学校园文化两大基本功能,必须通过具体的途径方式,按照一定的运行原理和组织程序来实现。因而,大学校园文化的作用机制问题,是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中又一个重要的问题。

对于大学校园文化作用机制问题的研究,我认为目前还是一个空白。笔者曾撰文论及大学校园文化对大学生素质的作用机制,但那也只能算是对于大学校园文化作用机制问题的一个方面的探索性研究,而且主要是侧重从大学校园文化的内部教育功能出发,而未能完整地从业校园文化内外部功能相统一出发来展开论述,所揭示的是特殊的部分机制。即使在这样的探索性研究之中,我们认识到对于大学校园文化中培养大学生的学术性活动和非学术性活动两大基本途径,在操作利用上存在着不平衡现象,既有学术性活动与非学术性活动之间的不平衡,也有学术性活动、非学术性活动各自组织过程中的不平衡。对这样一些问题及现象,人们并非“熟视无睹”,但应当承认在这些问题及

现象面前,大多数人还没有从大学校园文化建设角度自觉地去探索解决的办法。作为大学校园文化建设中的一个深层次问题,大学校园文化作用机制研究的深度和广度必将制约着大学校园文化建设的实际进程。

总起来说,面向 21 世纪中国大学要主动适应社会转型的各种需要,努力建设大学校园文化是基本途径之一。“认识转变”、“重心转移”、“形式发展”、“功能协调”、“机制健全”五个方面问题的有效解决,将有助于中国大学构建起合乎时代要求的自身文化从而以稳

健的改革和发展步伐,迈向新世纪。

参考文献

- 1 马克斯·韦伯·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6.162
- 2 邵正·社会转型时期的文化建构·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7,(4)
- 3 冯波,肖明·社会转型时期的知识价值观·理论学习与探索(京),1997,(4)
- 4 潘懋元等·高等教育的基本功能:文化选择与创造·高等教育研究,1995,(1)

(责任编辑:高 顺)

(上接第 37 页)性的认识,积极做好配合工作。

3.2 加强对校办产业固定资产的管理

3.2.1 解决校办企业成立初期占用学校固定资产的问题 校办企业成立初期,一般都占用了学校的固定资产。这部分资产,学校财务部门和设备部门一般都没有进行资产转移,仍然挂帐。企业长期使用过程中,有的报废、有的变卖,而不向学校履行报批手续,造成学校固定资产的不实。为了弄清这部分资产,学校应组织有关部门进行彻底清查,对查

清的资产进行账目处理,可将企业占用学校的固定资产折价转为对企业的长期投资,同时清减学校固定资产原值。

3.2.2 解决校办企业滚动发展形成的固定资产的问题 校办企业滚动发展形成的固定资产,应由校办产业自行建帐管理。学校对企业滚动发展形成的固定资产应单独建帐,不宜直接进入学校固定资产。因为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属于国有资产,而企业固定资产不一定属于国有资产的范畴。

(责任编辑:周宗铸)